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安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 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华安中证银行 A 份额停复牌的公告

因华安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对在该日交易结束后登记在册的华安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础份额（基金代码：“160418”，基金简称：“华安中证银行份额”，场内简称：“银行股基”）及稳健收益类份额（基金代码：“150299”，基金简称：“华安中证银行份额 A”，场内简称：“银行股 A”）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华安中证银行 A 份额将于 2020 年 12 月 16 日全天暂停交易，将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开市恢复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华安中证银行 A 份额 2020 年 12 月 17 日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将调整为 2020 年 12 月 16 日的华安中证银行 A 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四舍五入至 0.001 元）。由于华安中证银行 A 份额折算前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折算前的收盘价扣除约定收益后与 2020 年 12 月 17 日的前收盘价存在较大差异，2020 年 12 月 17 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要求于 2020 年底完成华安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整改，取消分级运作机制，将分级运作的华安中证银行 A 份额与华安中证银行 B 份额合并或折算为华安中证银行份额，并终止华安中证银行 A 份额与华安中证银行 B 份额的上市。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以及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合理安排投资计划。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16 日